

# 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文件

科大机车发〔2021〕19号

---

## 关于印发《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本科课程 评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本科课程评估工作实施方案》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希认真落实。

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2021年10月29日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4502020042691

#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 本科课程评估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广西科技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2020—2024）》（科大发〔2020〕124号）精神，根据《关于开展2021年本科课程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进一步提高课程建设水平，学院决定开展2021年本科课程评估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 一、成立课程评估领导小组

组长：卢丽虹 李 健

副组长：张成涛 何 敏 孙有平 杨小龙

成 员：黄雄健 覃运梅 吴文军 何锐波 丛佩超

靳 龙 宋世柳 石光林 梁志达

### 二、课程自评具体要求

| 时间               | 内容   | 实施人             |
|------------------|--|-----------------|
| 11月28日—<br>11月4日 | 各系完成本科课程评估动员，根据2021年课表明确每位老师承担课程，组织教师填报《2021年广西科技大学课程评估自评表》（附件2）、《广西科技大学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表》（参加工程认证专业的课程填写）（附件3）、《附件6：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本科课程评估统计表》，并上交相应的支撑材料至系主任处。学院组织二级学院的教育教学督导听课， | 各系正、副主任<br>任课教师 |

|                                 |   |                       |
|---------------------------------|---|-----------------------|
|                                 | <p>并上交本单位教育教学督导听课记录表《附件 4：广西科技大学课堂教学听课表（督导用）》至教学秘书处。</p>  |                       |
| <p>11 月 5 日—11 月 12 日</p>       | <p>各系部撰写系部教师所授课程的自评总结《附件 7：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全校性课程评估总结》和《附件 8：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专业课程评估总结》，整理教学总结（每位老师课程自评结论汇总）、教学大纲、教学进度表和教材等相关教学资料，编制好目录，并上交至教学秘书处。</p>  | <p>各系正、副主任</p>        |
| <p>11 月 13 日—<br/>11 月 17 日</p> | <p>教学秘书收齐所有课程评估资料，并撰写课程自评总结报告（承担有全校性课程的教学单位需要分别提交全校性课程自评报告及本单位专业课程自评报告），经课程评估领导小组进行审订并提出修改建议。</p>   | <p>教学副院长<br/>教学秘书</p> |
| <p>11 月 17 日—<br/>11 月 20 日</p> | <p>教学副院长修改本科课程自评总结报告。教学秘书将课程评估工作实施方案、课程自评总结报告（承担有全校性课程的教学单位需要分别提交全校性课程自评报告及本单位专业课程自评报告）、《2021 年广西科技大学课程评估自评表》（附件 2）、《广西科技大学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表》（附件 3）、课程评估自评统计表（附件 5）等材料，于 11 月 20 日前将纸质文档及电子文档各一份交至教育评价与教师发展中心（东环校区行政办公楼 531 室），电子</p> | <p>教学副院长<br/>教学秘书</p> |

|  |   |  |
|--|---|--|
|  | 文档(文件名:学院名称)发送至 247618850@qq.com<br>邮箱, 联系电话:2687603。 |  |
|--|---|--|

- 附件:**
1. 广西科技大学课程评估指标体系
  2. 2021 年广西科技大学课程评估自评表
  3. 广西科技大学课程目标达成评价表 (参加工程认证专业开设课程填写)
  4. 广西科技大学课堂教学听课表 (督导用)
  5. 广西科技大学课程评估自评统计表
  6.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本科课程评估统计表
  7.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全校性课程评估总结
  8. 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专业课程评估总结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2021年10月29日印发

---